

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2017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以下简称《办法》)规定和安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和发布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实际,由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编写。全文包括概述,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所属事业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等十二部分内容。

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安丘市机关综合办公大楼 101 办公室,邮编:262100,联系电话:0536—4396101,电子邮箱:aqswglj@163.com)

一、概述

2017年，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认真贯彻上级关于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有关文件要求，严格执行《条例》和《办法》，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不断增强机关事务工作透明度，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积极探索新措施新方法，全面提升信息公开制度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

##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健全领导机制。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列入局领导班子分工，明确副局长刘俊明同志统筹协调处理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并在安丘市政府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制定《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各科室相互协作，有效推进全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运行。

首 页 走进安丘 新闻中心 信息公开 公众参与 办事指南 专题专栏 微政务  
2018-1-29 安丘天气 安丘 -13~-1℃ 北风 » 全站搜索：关键字 搜索  
当前位置：市机关事务局 >> 信息公开 >> 其他信息 >> 基础建设 信息公开搜索： 搜索

### 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

索引号：	755400598/2017-00001	组配分类：	政务动态 政务公开工作推进
发布机构	市机关事务局	发文日期：	2017年01月20日
文号：	安事务【2017】1号	主题词：	
内容概述：	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 为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加强部门工作透明度，积极发挥政务公开对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的促进作用，按照《中共安丘市委办公室、安丘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办发〔2017〕3号）和《安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当前全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安政办〔2017〕6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 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

#### 安事务【2017】1号

为进一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切实加强部门工作透明度，积极发挥政务公开对建设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的促进作用，按照《中共安丘市委办公室、安丘市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安办发〔2017〕3号）和《安丘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当前全市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分工〉的通知》（安政办〔2017〕6号）文件要求，结合我局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二)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根据《条例》、《办法》的规定，我局建立了信息发布协调、公文类政府信

息公开审核、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澄清虚假或不完整信息、信息公开责任追究、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等制度，促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 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

索引号:	123707847554005985/2017-00119	组配分类:	非规范性文件
发布机构:	市机关事务局	发文日期:	2017年09月10日
文号:	安事务【2017】10号	主题词:	
内容概述:	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 安事务【2017】10号 第一条 为建立健全信息协调发布机制，保证本单位发布的信息及时、准确、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单位制作并保存的信息，由本单位负责公开。 第三条 由本单位和其它行政机关联合发文产生的政府信息，所有在文件上盖章、署名		

#### 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发布协调制度

安事务【2017】10号

第一条 为建立健全信息协调发布机制，保证本单位发布的信息及时、准确、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结合本单位实际，制定本制度。

###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2017年，我局没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

财政资金信息公开情况。在市财政局的统一部署下，对2017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2016年部门决算等财政资金信息在安丘市政府网站进行公开发布，真正做到了公开透明，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以及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2017年，全局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70条，通过市政府网站公开46条，其中：非规范性文件11条，财政预算收支信息2条，日常工作信息16条。通过公告栏发布信息24条。

## 六、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17年我局公开人大代表建议答复0条，政协委员提案0条。

## 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办理情况

2017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信息。

## 八、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17年，我局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认真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办法》，严格遵循“先审查、后公开”和“一事一审”原则，全力做好需公开信息保密审查工作。认真落实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统一使用新版发文拟稿纸，对文件公开属性进行明确标识。制定实施并公开《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明确保密审查工作内容、责任主体，采取定期检查与不定期检查、自查与抽查相结合的方式，深入抓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监督检查工作，确保无泄密事件发生。

## 十、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

2017年我局无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

## 十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

### (一) 主要问题

一是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意识不够，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业务水平仍然不强，信息公开工作人

员的操作技能和业务知识需不断更新提高，人员培训相对不足；三是信息公开内容广度和深度还不够。

## (二) 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对工作人员的培训，积极参加市里开展的业务培训，提高信息主动公开意识和业务水平；二是丰富政府信息公开渠道，积极探索新措施、新方法。

十二、需要说明的事项与附表。

无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附表：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 附件

# 2017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

(安丘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序号	统 计 指 标	单 位	统计数
—	一、主动公开情况		
1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 1 条)	条	70
2	其中: 规范性文件数	条	0
3	非规范性文件数	条	11
—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4	1. 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	其中: 市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平台公开数	条	46
6	本部门、单位政府网站信息公开数	条	0
7	2. 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8	3. 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9	4. 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10	5. 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24
—	二、回应解读情况		
11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 1 次)	次	0
—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争读的情况		
12	1. 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0
13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0
14	2. 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15	其中: 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16	3. 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0
17	4. 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18	5. 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19	(一) 收到申请数	件	0
20	1. 当面申请数	件	
21	2. 传真申请数	件	
22	3. 网络申请数	件	
23	4. 信函申请数	件	
24	5. 其他形式	件	
25	(二) 申请办结数	件	0
26	1. 按时办结数	件	
27	2. 延期办结数	件	
28	(三) 申请答复数	件	0
29	1. 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30	2. 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1	3. 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32	4. 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33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34	涉及商业秘密	件	
35	涉及个人隐私	件	
36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37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3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39	5. 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40	6. 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41	7. 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42	8. 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43	<b>四、行政复议数量</b>	件	0
44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45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46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47	<b>五、行政诉讼数量</b>	件	0
48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49	(二) 被依法纠错数	件	
50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51	<b>六、被举报投诉数量</b>	件	0
52	(一) 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53	(二) 被纠错数	件	
54	(三) 其他情形数	件	
55	<b>七、向市档案馆、市图书馆、市政务服务中心查阅场所报送信息数</b>	条	13
56	(一) 纸质文件数	条	13
57	(二) 电子文件数	条	13
58	<b>八、开通政府信息公开网站(或设立门户网站信息公开专栏)数</b>	个	0
59	<b>九、开通部门、单位官方政务微博数</b>	个	0
60	<b>十、开通部门、单位官方政务微信数</b>	个	0
—	<b>十一、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b>		
61	(一)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62	(二) 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3
63	1. 专职人员数	人	0
64	2. 兼职人员数	人	3
65	(三)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元	0
—	<b>十二、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b>		
66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4
67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4
68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22

单位负责人：张继东

填表人：刘栋

审核人：张波

联系电话：4396101

联系电话：13791860136

联系电话：4396101